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依据和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对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下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对公司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总金额为 79,295.82 万元，核销资产金额为 15,069.80 万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年初账面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账面 余额
			计提	其他	收回或 转回	核销或其 他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37,553.69	65,402.85			15,069.80	87,886.74
	其他应收款	1,407.44	204.49				1,611.93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0	13,688.48				13,688.48
合计		38,961.13	79,295.82			15,069.80	103,187.15

注：上述核销资产的应收款项非公司关联方，公司对上述款项进行坏账核销后，对该部分客户单独建立备查账目，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并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一旦发现对方有偿还能力

将立即追索。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

自2019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按照相当于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根据客户的信用评级、业务规模、历史回款与信用损失情况等，按个别方式和组合评估两种方式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1) 涉及金额重大、有长期合作关系或合作关系有异常情况等的应收账款，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根据应收账款的具体信用风险特征，如客户信用评级、行业及业务特点、历史回款与坏账损失情况等，于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确认损失准备。并于每个报告日重新评估应收账款余下的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变动，调整损失准备。

(2) 不属于上述情况的应收账款，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计提依据
应收款项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在组合基础上对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的历史信用损失率，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做出调整。每个报告日，公司更新历史信用损失率和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如有需要调整信用损失率，按变动情况进行调整并计提损失准备。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按股权关系划分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其他	
按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1.33	64,341.21		15,045.37	50,637.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12.36	1,061.64		24.43	37,249.57
合计	37,553.69	65,402.85		15,069.80	87,886.74

2、其他应收款确认标准及计提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

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其他应收款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其他	
按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2.15	143.00			1,095.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5.29	61.49			516.78
合计	1,407.44	204.49			1,611.93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按期末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2020 年末公司在年终盘点过程中，组织生产部、技术部、质管部等相关部门对所有存货进行盘点清查联合评估，

对由于客户原因合同取消的项目，移交法务部通过诉讼渠道追偿公司因客户原因给公司造成的资金占压以督促其项目执行，同时要求工程技术部人员对该等存货进行综合评估，技术人员认为该等存货在技术改造后能重新应用于其它工程合同，经评估发现公司本期末部分存货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情形，已发生减值，经测算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 13,688.48 万元。

三、单项重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要求，年初至报告期末对单项资产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应当列表说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情况。2020 年度，公司对单项重大资产合计计提 64,484.21 万元。

1、应收账款单项计提金额为 64,341.21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资产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本次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客户 1	18,783.20	1,878.32	客户 1 与客户 2 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2019 年公司对该等客户提起诉讼，目前是申请强制执行阶段，已冻结该等客户部分银行存款及房产一套，根据当前的执行情况和律师出具的专项法律意见，谨慎估计可回收金额，单项认定按 90% 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16,904.88	存在减值迹象，预期无法按照账面价值收回
客户 2	537.57	53.76			483.81	
客户 3	17,605.77	8,802.88			8,802.88	
客户 4	17,220.00	8,610.00			8,610.00	
客户 5	14,498.97	0			14,498.97	

客户 6	546.40	0	式宣告破产，客户 6 为客户 5 的全资子公司，对该等客户单项认定全额计提。		546.40	
客户 7	12,110.00	0	为保证货款的及时回收，我公司要求该客户的实际控制单位提供了担保措施。目前，该客户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差，担保单位本年度的偿债风险较大，难以履行偿债义务。根据谨慎性原则单项认定全额计提。		12,110.00	
客户 8	763.70	0	通过企查查查询该客户的公开信息，该客户目前涉诉风险较多且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经过公司实地走访发现该客户目前除个别人员留守处理遗留问题外，其它业务已全部处于停业状态，预计能回收的可能性较低，根据谨慎原则单项认定全额计提。		763.70	
客户 9	720.59	0	该客户 2020 年申请破产重整，预计可收回的可能性较小，按谨慎性原则单项认定全额计提。		720.59	
其他金额较小的 9 个客户汇总	899.97	0	根据 2020 年法院执行裁定，7 个客户无可执行财产已被法院终结执行，全额计提。2 个客户本年度已申请破产重整，预计可收回的可能性较小，按谨慎性原则单项认定全额计提。		899.97	
合计	83,686.17	19,344.96	-	-	64,341.21	

2、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金额为 143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资产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本次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公司支付给 3 客户的投标保证金	143	0	根据 2020 年法院执行裁定，3 个客户无可执行财产，已被法院终结执行，因此，全额计提。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143	存在减值迹象，预期无法按照账面价值收回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反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六、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9,295.82 万元，本次核销资产合计 15,069.80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利润报表净利润 79,295.82 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金额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损失的项目和金额以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合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更加客观、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

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森源电气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森源电气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森源电气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